安徽工程大学修改教学（执行）计划申报书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部门 |  | 修改班级 |  |
| 修改原因（请附相关证明材料）：  |
| 修改内容：申报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| 学院审查意见：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| 教学科审核意见：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 分管处长核批意见：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| 教务科备案情况：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意事项：

(1) 本表一式两份，教务处、学院各执一份；

(2) 非特殊情况，学院必须提前三日将申报书报送教学科，教学科应在二日内对学院申报的计划变更给予书面答复，请学院在2日后到教学科领取回执；

(3) 所申报的计划变更经教学科审核同意、教务科备案后方可生效。